

「學校發展津貼」檢討

[最後報告]

政策二十一有限公司
香港大學

2004年5月

摘要

引言

1. 本檢討建基於學校在 2000/01、2001/02 及 2002/03 學年運用「學校發展津貼」的實踐和經驗。本報摘錄以下各項的檢討結果：

- a) 「學校發展津貼」的好處，包括對教師、學校及學生的影響；
- b) 「學校發展津貼」的運用，以及教師如何利用所創造的空間投入教育改革的重要任務，包括課程發展、提高學生的語文能力及照顧學生不同和特殊的學習需要；
- c) 學校採用什麼方法來評估「學校發展津貼」的影響；
- d) 學校對運用「學校發展津貼」的諮詢；
- e) 學校分配「學校發展津貼」予各種活動的情況和所創造的新職位；以及
- f) 學校對行政安排的意見、遇到的困難和改善的建議。

檢討方法

2. 檢討採用的方法如下：

- a) 問卷調查。使用有系統的問題蒐集校長、教師及學校管理委員會對「學校發展津貼」的意見；
- b) 檢討學校擬備的計劃書和評估報告。學校因應本身及其學生的特點，以不同方式運用「學校發展津貼」，這些計劃書和評估報告是根據學校運用津貼的安排而擬備的；
- c) 與校長及教師主要持份者進行深入面談和聚焦小組討論。我們分別與校長和教師進行深入面談和聚焦小組討論。這些聚會提供了寶貴機會，讓我們探究學校所面對的問題和困難，以及聽取他們所提出的改善建議。

「學校發展津貼」的好處

對教師的影響

3. 根據由 2000/01 至 2002/03 三個學年從學校問卷蒐集得來的數據，平均約有 76% 的學校表示全體教師受益於「學校發展津貼」，約 19% 的學校表示大部分教師受益，只有極少數學校（2%）表示少於一半的教師受益，餘下的 3% 則表示大約一半的教師受益。當我們比較這三個學年教師受益於「學校發展津貼」的變動時，便會發現校長認為全體教師受益於「學校發展津貼」的百分比由 2000/01 學年的 76% 及 2001/02 學年的 73% 增加至 2002/03 學年的 80%。

4. 從教師的角度來看，他們的意見也很相若。大部分教師都同意「學校發展津貼」對他們的教學工作很有幫助，提供額外資源讓學校發展課程，減輕教師的非教學工作和提高他們的教學質素，以及幫助教師照顧不同能力和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。在 2000/01 學年，約有 28% 的小學教師和 22% 的中學教師表示「學校發展津貼」增加了他們的工作量。在 2001/02 學年，這些百分比大致相同；而 2002/03 學年的百分比則較低，分別是 17% 和 16%。另一方面，在 2002/03 學年，63% 以上的小學教師和 61% 的中學教師表示「學校發展津貼」減輕了他們的工作量。

對學校的影響

5. 超過 90% 的學校認為「學校發展津貼」對學校管理有影響。這些學校均認為「學校發展津貼」有助提高學校分配資源的能力及學校的管理文化。

對學生的影響

6. 大約 99% 的學校認為「學校發展津貼」對學生有正面影響。具體來說，學校認為「學校發展津貼」有助提高學生對學習及對語文科的興趣、鼓勵更多教師和學生在教與學上使用資訊科技、改善能力稍遜學生的學習表現，以及提升學生的學業成績，包括語文科的成績。

在課程發展方面使用「學校發展津貼」

7. 大部分學校均有在課程發展方面使用「學校發展津貼」。他們大多數致力於教與學資訊科技的運用，以及學科課程的發展。約有 37% 的小學和 29% 的中學把重點放在跨學科教與學上，35% 的小學和 27% 的中學則把重點放在非學科課程的發展。

8. 幾乎全部學校都有制定衡量標準，以評估「學校發展津貼」對課程發展的影響。大多數學校使用「學生對學習的興趣」、「學生對學校活動的滿意程度」、「學生的學業成績」及「教師在教學上使用資訊科技」等衡量標準來評估「學校發展津貼」對課程發展的影響。

使用「學校發展津貼」提高學生的語文能力

9. 大部分學校認為「學校發展津貼」能為教師創造空間，以提高學生的語文能力。小學和中學使用「學校發展津貼」的方法有顯著的分別。小學通常會使用津貼聘請以英語為母語的英語教師[NETs]，以及購買服務為學生安排特別課程。中學則通常聘請教學助理協助中、英文科教師，以及購買服務為學生安排特別課程。

10. 大部分學校都有制定衡量標準，以評估「學校發展津貼」對學生語文能力的影響。大多數學校使用「學生對語文科的興趣」、「學生的閱讀習慣」及「學生在語文科的表現」等衡量標準來評估「學校發展津貼」對學生語文能力的影響。

使用「學校發展津貼」照顧不同能力和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

11. 大部分學校認為「學校發展津貼」能為教師創造空間，以照顧學生不同和特殊的學習需要。在小學方面，大多數學校主要為比較資優的學生安排特別學習活動、為能力稍遜的學生提供輔導措施，以及安排更多課外活動。在中學方面，除了為比較資優的學生安排特別學習活動、為能力稍遜的學生提供輔導措施及舉辦更多課外活動之外，較常見的安排是為能力稍遜的中一新生提供輔導措施。

12. 幾乎全部學校都有制定衡量標準，以評估「學校發展津貼」對幫助教師和學校照顧學生不同和特殊學習需要的影響。大多數學校使用「能力稍遜的學生在表現方面的改變」及「能力稍遜的學生在學習興趣方面的改變」等衡量標準來評估「學校發展津貼」對幫助教師照顧學生不同和特殊學習需要的影響。

評估「學校發展津貼」影響的方法

13. 大部分學校使用不同的方法來評估「學校發展津貼」對教師、學校和學生的影響。大多數學校藉著教師觀察學生的表現來評估「學校發展津貼」的影響。除了教師觀察之外，較常用的方法包括利用問卷蒐集教師和學生的意見、學校在校際比賽獲得的獎項，以及學生的學業成績。

運用「學校發展津貼」方面的諮詢

14. 幾乎全部學校均表示曾就如何運用「學校發展津貼」徵詢教師的意見。較常用的諮詢方法，是在全體教師會議上口頭諮詢教師，以及要求教師提出如何運用「學校發展津貼」的建議。

15. 超過 80% 受訪教師表示學校曾就如何運用「學校發展津貼」徵詢他們的意見。較常用的諮詢方法，是學校管理層與他們開會時口頭徵詢他們的意見，以及要求教師提出有關建議。

「學校發展津貼」撥款的分配和所創造的新職位

16. 根據超過 900 所學校的回應，「學校發展津貼」的開支約有五分之一用於課程發展及舉辦提高學生語文能力的活動。約有六分之一用於減輕教師的非教學工作，另有六分之一則用於幫助教師照顧學生不同和特殊學習需要的活動。

17. 就聘用職員人數而言，學校以全職條款聘用的職員，以教學助理、資訊科技助理及文書人員居多。至於教師及其他職員，則多以兼職條款聘用。在 2002/03 學年，學校使用「學校發展津貼」聘請的教學及非教學人員共有 5 422 名，其中 3 220 名為全職僱員，2 202 名為兼職僱員。2001/02 學年的相應數字分別是 5 305, 2 743 和 2 562。

對行政安排的意見

18. 大部分學校都滿意「學校發展津貼」的行政安排，包括申領和發放的程序，以及會計的安排。

困難及建議

19. 在 2002/03 學年，接受問卷調查的 1 196 所學校當中，約有 19% 表示在使用「學校發展津貼」時遇到困難。這百分比較 2001/02 學年的 27% 和 2000/01 學年的 32% 為低。較常遇到的困難是：

- a) 行政工作增加；
- b) 難於聘請合適的人員；以及
- c) 「學校發展津貼」的金額不足。

20. 校長、教師和學校管理委員會在選擇他們認為最重要的改善「學校發展津貼」撥款安排建議時，大部分都選擇以下建議：

- a) 應給予學校在運用「學校發展津貼」方面更大的彈性；以及
- b) 「學校發展津貼」應成為常規津貼，毋需每年遞交計劃書後才獲發津貼。

建議

21. 有關建議撮述如下：

- a) 只要證明有需要，應該繼續向學校發放「學校發展津貼」；
- b) 教育統籌局應對學校作出較長期的承擔，以便學校能預先計劃如何運用「學校發展津貼」。但學校每年可得的金額，仍須因應每年班級數目的轉變、價格變動等因素而調整；
- c) 應保持現行的撥款安排，讓學校可有最大彈性去運用津貼；
- d) 學校應諮詢全體教師，讓他們參與計劃和決定如何運用「學校發展津貼」。學校亦應制定一套輸入與結果指標作為監察及基準之用；以及
- e) 學校應讓公眾有機會閱覽「學校發展津貼」計劃書和評估報告（例如將有關文件上載學校網頁）。